

加拉太書查經聚會之十：自由的生活 (五 1-12)

觀察與解釋

1. v1.保羅加重語氣說神的救贖目的使信徒得自由。基督藉著祂的死與復活，使我們從律法的罪惡產生的權勢下釋放出來。站立得穩是正面的警告，不要再被奴僕的軛挾制是負面的警戒，保持在基督裡的自由。好像耕田犧牲的軛被解除下來，我們希望不要再被套上去。
2. v2.猶太派的基督徒的基本真理錯誤就是以工作稱義。猶太人常常指著割禮來講，因為這是他們引以為傲的外在的標誌。若不把割禮當作神所賜允許之約的記號，而當作割禮本身蒙神喜悅的價值，表示基督代贖的功勞不足以使人得救。這對我們是無益了。
3. v3.猶太派基督徒要求行割禮的理由就是，他們認為割禮是救恩的必要條件。除了割禮之外，他們也要守所有的猶太節日，飲食條規等。在律法上犯一條，等於犯了眾條，因此守全部律法是他們的責任，不是允許，是他們欠行全律法的債。
4. v4.既然猶太派基督徒靠律法稱義，不再靠神所允許的基督恩典，基督徒與基督關係不再連結在一起。與基督的關係斷絕了，離開了靠恩典得救的領域，從恩典的領域墜落。
5. v5.保羅轉換語氣，強調我們(指基督徒)靠著聖靈，憑著信心。這與猶太派的信徒靠外表的血氣來對比。基督徒的稱義，與血氣或肉身無關，全靠聖靈的工作，才能認識耶穌基督為我們的救主，信靠祂。「憑著信心」稱義也就與上節的「靠律法稱義」對比。「等候」和「所盼望的」「義」都是指著未來而言。但這並不是說要得到的「義」是尚未來到和在盼望中，不能確定。「盼望」是必定成就的信心，是確信的表明，無容置疑。基督徒「因信稱義」是已擁有的恩典。但是全備的得勝(sanctification)和得榮(glorification)是未來得到的恩典。
6. v6. 受割禮和不受割禮是外表的標誌，在得救功效上是沒有價值，毫無功效，兩者都沒有好處，也沒有差別。惟獨有功效的是「以愛力行的信心」(呂振中譯)或是「藉著愛表達出來的信」(新譯、NIV)。
7. v7.保羅常以「跑」來形容基督徒生命的成長(林前 9:24；加 2:2)，加拉太信徒接受保羅所傳的救恩，一向跑得很好，而現在不順從真理，是誰攔阻你們呢？這是以問話的方式提醒他們。
8. v8.「勸導」是指「說服」的意思。「召你們的」是指神或基督。猶太派的基督徒絕對不是從神來的。
9. v9. 麵酵通常是指微小事物在道德和屬靈上具有邪惡的滲透力(見林前 5:6)。猶太人把有酵的東西視為不潔，在無酵節要除去家中一切有酵的東西，象徵罪的除掉(林前 5:7-8)。
10. V10.在主裡也就是在基督裡，保羅對加拉太人有信心，這種信心是從耶穌基督來的。「不懷別樣的心」可解釋為不採用其他的想法(NIV:you will take no other view)。「攪擾你們的」指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的人(加 1:7)。他們必擔當罪的審判。
11. V11.「我若仍舊傳割禮」可能是猶太派的基督徒控告保羅像他們一樣傳割禮。保羅在歸主之前，狂熱於猶太宗教，重視律法，傳割禮是當然之事，逼迫基督徒。但是

信主後，不再傳割禮，是他受逼迫的原因。若是傳割禮，基督的死是不必要的，十字架的絆腳石就廢除了。

12. vv12. 這句話是保羅對假教師最後的答辯。在小亞細亞的土著祭司，爲了表明宗教的狂熱，以割損自己的身體作記號，對假神的虔誠。「割絕」指砍斷肢體之意。對行割禮如此重視的假教師，何不作得更澈底，把自己閹割。

經文分段

自由的生活 (5:1-12)

在基督裡自由 (5:1-6)

信徒得自由(5:1)

行律法無法稱義 (5:2-4)

割禮使基督無益 (5:2)

割禮要行全律法 (5:3)

從恩典中墜落了 (5:4)

信耶穌靠聖靈稱義 (5:5-6)

假教師的特徵 (5:7-12)

攔阻人順從真理 (5:7)

不出自神的教導 (5:8)

他們污穢全教會 (5:9)

他們必定被審判 (5:10)

他們逼迫真教師 (5:11)

願他們自我割斷 (5:12)

討論分享

1. 在 vv1-4 裡最重要的利害關係是什麼？保羅所指的「奴僕的軛」是什麼？
2. 既然行律法不是神的方法，什麼是神的方法？我們如何表示出對基督的信靠？
3. 受割禮是錯誤的嗎？什麼情況下是它錯誤之處？
4. 基督徒需要等候所盼望的義嗎？
5. 保羅在 7-12 節的語氣如何？爲什麼他對這些辯論如此強硬？
6. 保羅受假教師逼迫的原因是什麼？
7. 什麼是十字架討厭的地方？

生活應用

1. 你對教會有關穿著的規定有何看法？從律法和恩典的不同立場，提出你的觀點。
2. 你如何看到在基督裡的自由被誤用？你對那些主張在基督裡爲所欲爲的對策是什麼？
3. 在教會裡，你看到什麼是「麵酵」？如果有，如何對付？